

米易县人民政府公报

2023 年第 2 期

主管主办：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信息股

2023 年 2 月

县政府文件

米易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米府发〔2023〕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代坤宏县长代表县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已经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学习，抓好贯彻落实。

米易县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8日

政府工作报告

(2023年2月12日在米易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米易县人民政府县长 代坤宏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22年工作回顾

刚刚过去的2022年，是党和国家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是米易发展史上不寻常、不平凡的一年。一年来，面对多重困难叠加、多种风险交织的严峻形势，我们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支持下，深入落实市委“一三三三”总体发展战略，紧紧依靠全县人民，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经济发展稳中有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产业强、生态优、人文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米易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一年来，我们坚持事不避难、真抓实干，发展质量稳步提升

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83.7亿元、增长3.8%，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0.8%，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44999元、

24102 元，分别增长 4.6%、6.3%；完成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5 亿元、增长 9.9%，争取到位上级资金 16.7 亿元、增长 9.3%。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速、工业投资增速、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上级资金到位量 5 项主要指标居全市第一，地区生产总值、第二产业增加值、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 项主要指标增速居全市第二，再度荣获全省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县。

工业经济提质扩面。东方钛业智能制造升级等 12 个重点工业项目建成投产，工业投资、技改投资分别增长 25.2%、18.6%，居全市第 1 位、第 3 位，为近五年最好水平。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0 户，纳税亿元以上企业净增 2 户、增至 5 户，全年规上工业全口径税收突破 15 亿元，创历史新高。磷酸铁、碳酸锂新能源类储能材料产值同比增长 251.9%、税收同比增长 1300%，新能源产业迈出新步伐。一枝山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工程启动建设，省级化工园区申报工作有序推进。

现代农业稳产增效。扎实推进“天府第二粮仓”建设，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新建高标准农田 1.62 万亩，成为全省 27 个耕地净流入的县（市、区）之一。袁隆平第三代杂交水稻米易示范片亩产再度突破 1050 公斤，四川种业“南繁”基地项目正式签约。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内的 20 个重点建设项目加快推进，南部农文旅融合百里环线全面建成，创建市五星级现代农业园区 2 个，“阳光米易”连续两年入选全国最具影响力蔬菜区域公用品牌，荣获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入选全省休闲农业重点

县、全省现代烟草农业发展成效突出县。

文旅商贸聚势蓄能。米易傈傈梯田升级国家4A级景区，新山傈傈族乡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乡镇，中山村、海塔村获评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迷易古城特色街区整体开街，颛顼龙洞等三条旅游线路入选全国乡村精品旅游线路，米易阳光城获评省级旅游度假区并入选四川十大冬游胜地。“来米易必做的二十件事”促进消费，全年接待游客80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90亿元，分别较2019年增长16.9%、33.3%，再度入围中国康养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百强县。新增限上商贸企业及个体户31户，居全市第一。

一年来，我们坚持精明增长、协同发展，城乡建设提质增速

内外交通极大改观。成昆铁路复线全线通车运营，到成都仅需4小时，米易正式迈入“动车时代”。米会高速、米盐高速成功纳入全省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S465改扩建、G227提档升级等重点交通工程加快推进，高阳桥、颛顼大桥、南部新城市政道路织线成网，获评全省首批乡村运输“金通工程”样板县，丙垭路入选全省最美农村路。

城市品质持续提升。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获批启用，县城区开发边界拓展至10.73平方公里。完成郪水花园等5个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既有住宅增设电梯65部，新建污水管网13.8公里。27个重点城建项目加快推进，打造“花城”微景观26处，新增城市绿地12.6万平方米。城南生态湿地公园、柳溪河湿地公园建成开园，全国文明城市持续巩固提升，迷易湖入选

国家水利风景区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

乡村建设扎实推进。新改建农村道路 184.2 公里、小型水利设施 362 处、5G 基站 68 个、无害化卫生厕所 531 户，增配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 1936 个，打造首批美丽庭院 1000 家，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97% 以上，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达 100%，入选全国乡村建设评价样本县、全省数字乡村试点县，撒莲镇成功创建首批“省级百强中心镇”，贤家村上榜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一年来，我们坚持改革创新、扩大开放，发展动能更加强劲重点改革攻坚破题。“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9528 项政务服务事项纳入清单化管理，“全程网办”事项占比提升至 90%，群众满意率达 100%，网上开证明被评为全省优秀创新案例。创新组建乡村建设发展公司，带动村集体经济平均增收 1 万元以上，入选农民合作社省级试点县，获评全省农村改革工作先进县。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圆满收官，农村国有闲置资产清理盘活经验在全省推广，米投集团成为全市首家通过 AA 级信用评定的县属国有平台公司。

创新创造态势活跃。全面对接落实一揽子稳经济政策措施，出台稳增长 26 条，制定“转企升规”6 条支持政策，减免税费 7.64 亿元，市场主体净增 623 户、总量突破 2 万户。新增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2 家，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24 家，东方钛业钛白产品生产关键技术开发应用项目荣获全省科技进步三等奖，正源科技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达

105 亿元，获评省级“头雁”培育专项行动先进单位。

开放合作深化拓展。全力做好重点外贸企业服务保障，新增出口备案企业 3 家、农产品出口备案基地 1 个，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 8.93 亿元，增长 18%，入选第二批省级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线上线下协同招商，开发掌上智慧招商 APP，引进投资额 5 亿元及以上的重点项目 7 个，全年招商引资到位资金达 146 亿元。

一年来，我们坚持人民至上、共建共享，民生福祉日益增进脱贫成果成色更足。全覆盖开展一轮“回头看”、两轮集中排查，强化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稳定消除风险对象 11 户 52 人。推动产业就业双向发力，投入衔接资金 8827 万元，实施产业发展项目 86 个，6093 名脱贫劳动力实现务工就业，脱贫人口家庭人均纯收入达 11930 元、增长 16.4%，草场镇获评省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黄草坪村被命名为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优秀村。

民生保障不断加强。81 项民生工程扎实推进，安宁河一桥提前三个月建成通车，体育设施进社区工程竣工投用。城镇新增就业 2599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3.03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3.55%。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98% 以上，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 700 元/月和 500 元/月，均居全省第一方阵。完成农村危房及抗震改造 678 户，兜牢 7410 名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底线。成立全市首个未成年人保护中心，高质量承办全省未成年人保护机构创新转型现场会。缅气入攀(米易段)即将建成通气，居民生活用气价格将更加优惠。

社会事业蓬勃发展。集团化办学、学区化治理和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全面推进，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通过省级督导评估。县人民医院住院综合楼建成投用，白马镇县域医疗次中心全面建成，城北社区创成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县人民医院入选国家“千县工程”建设名单，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试点经验在全国推广。圆满承办省运会皮划艇激流回旋赛，麻陇彝族乡入选省级乡村振兴十大魅力乡镇。

一年来，我们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污染防治有力有效。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有序整改、省级反馈问题全部“清零”。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县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8.6%，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全省排名较上年提升 20 位，国考断面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达到或优于Ⅱ类标准。落实尾矿库分类分级环境监管制度，土壤环境质量稳定可控。

生态修复深入实施。出台美丽米易建设实施方案，草场河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等 14 个治理项目建成投用，长江上游生态屏障持续筑牢。全面推行林长制，干旱河谷生态治理、横断山区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项目加快推进，完成生态修复 5700 亩，森林覆盖率达 64.74%。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和长江“十年禁渔”，制定 15 条河流管理保护方案，整治侵占岸线等问题 200 余个，马鞍山水库获评省级水利风景区。

绿色低碳加快发展。碳达峰碳中和“八大行动”稳步实施，20 万吨电池级磷酸铁及磷酸铁锂生产项目落地开工，龙肘山风电一

期并网发电，全县规上工业企业综合能源消费量、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分别下降4.1%、7.6%，青杠坪矿业等3户企业入选省级“绿色工厂”，获评全国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城市新能源公交车实现全覆盖，龙华村在全省率先建成“低碳村”。

一年来，我们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社会大局和谐稳定重大风险有效防范。疫情防控坚决有力，迅速高效处置输入性疫情，因时因势优化防控措施，最大程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扎实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专项行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持续规范政府投资和县属国企管理，政府债务风险严格控制警戒线内。

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一月一领域、一月一重点”、城镇燃气及自建房安全整治等专项行动扎实开展，排查整治风险隐患600余个，保持森林草原火灾“零发生”、食品药品安全“零事故”、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零伤亡”，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同比下降80%、86%。

社会治理精细高效。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县高质量通过验收，5个典型案例入选四川省首批示范成果，荣获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等重要节点安保维稳任务，全响应中心全面提档升级，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开展，“磐石系列”“防电信诈骗”等专项行动深入实施，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成果深化拓展，创建省级“六无”平安村（社区）4个，草场派出所荣获全国公安机关优秀基层单位，撒莲镇获评平安四川建设先

进集体，连续九年被评为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县。

一年来，我们坚持政治引领、实干担当，自身建设全面加强

政治建设不断加强。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守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定贯彻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全面精准落实县委工作要求，始终以党的全面领导统领政府各项工作。

法治建设深入推进。始终把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全面完成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荣获全省“七五”普法先进单位。制定出台《米易县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细则》，定期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向县政协通报重大事项，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依法公开政务信息 2.9 万余条。高效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62 件、政协委员提案 74 件，办复率、满意度均达 100%。

效能建设显著提升。始终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以“项目攻坚突破年”为统揽，包装储备在库项目 320 个、总投资达 1257.93 亿元，分别增长 6%、14.2%；县级财政保障项目前期经费 1000 万元，创新“五个一”工作机制，推动 116 个重点项目加快建设，省市重点项目年度投资超计划 23 个百分点，投资运行连续 4 个季度荣登全市“红榜”。督查督办机制持续健全，会风文风不断改进，连续五年荣获市级综合目标考评一等奖。

廉政建设扎实有力。始终扛牢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一体推进

政府系统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健全国有资产监管和国有企业目标绩效考核制度，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持续压缩。创新建立政府投资重点项目跟踪审计机制，节约财政资金近 1600 万元。

一年来，县政府全力保障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残联、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开展工作，全力支持人民武装、消防救援、驻县部队和气象、金融、能源、通信、烟草等驻县企事业单位参与米易经济社会发展，统筹推进国防教育、民族宗教、禁毒防艾、统计、机关事务、档案、供销、拥军优属、防震减灾、地方志、红十字会等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挑战前所未有，成绩来之不易，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掌舵领航，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关键是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科学决策，得益于县人大、县政协的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离不开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的苦干实干、奋力拼搏！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全县各族人民，向全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各人民团体，向驻县部队和驻县企业，向所有关心支持米易经济社会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清醒看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和挑战。一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经济总量偏小、重大项目支撑不足，推进高质量发展的任务十分艰巨；二是城镇化水平不高，基础设施、教育、医疗等民生事业领域还存在

薄弱环节，城乡区域发展和收入分配差距仍然较大，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任重道远。对此，我们将采取更加有力措施，推动相关工作。

2023 年工作安排

今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的起步之年，做好各项工作意义重大。按照县委十五届三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和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中国式现代化为引领，聚焦市委总体发展战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扎实开局，加快建设产业强、生态优、人文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米易。

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 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 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 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 以上，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 7% 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7.5%、8.5% 以上。实现以上目标，我们务必保持定力、真抓实干，重点做好八方面工作。

一、坚定实施工业强县战略，持续做大做强工业经济

做强特色产业稳存量。突出新型工业化主导，聚焦端好“铁饭碗”、做强“钛钒碗”，全力打造新型矿业、钒钛深加工、新材料3个百亿级产业集群，提升发展机械装备制造、特色建材2大基础特色产业，培育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加快构建“3+2+1”现代工业体系。全力做好用工、用能、融资等服务保障，支持新白马矿业、安宁股份、白马球团等骨干企业提升行业竞争力，支持九星钒钛、劲丰钒钛等优质中小企业发展壮大，帮助元宝山矿业、立宇矿业等停产企业盘活复产，力争全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6户以上。

扩大有效投资拓增量。强化重点项目要素保障，做好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确保20万吨电池级磷酸铁及磷酸铁锂等9个重点项目竣工投产，加快白马钒钛资源绿色智能化开发利用等5个重点项目建设进度，推动长隆钛白废酸综合利用等5个重点项目开工建设，有序启动潘家田铁矿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等7个重点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全年工业投资、技改投资增长20%以上。

建设园区平台提能级。抢抓“一区多园”发展机遇，高质量完成白马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配套报告编制，开展北部尾矿库、南部综合渣场建设前期工作，推动白马湾丘北部功能区和一枝山南部功能区加快发展。高标准推进一枝山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工程建设，确保左支沟贮存场、供排水系统等配套设施建成投用。健全固废贮存分类收费机制，探索开展能耗、产能、税收、环境“亩均论英雄”改革，确保年内通过省级化工园区

认定。

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高质量建设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打造“天府第二粮仓”核心区。严格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全面推行田长制，加快推进撒莲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补充耕地等项目建设，新建高标准农田 1 万亩，新增耕地 3000 亩以上。实施粮食产能提升行动，推广粮经复合种植模式，完成“以粮为主、粮经统筹”省级试点县建设，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27 万亩、产量稳定在 11.8 万吨以上。培育壮大“粳”稻、梯田红米等系列本土品牌，积极推动米易傈傈梯田申报认定第七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发展现代高效特色农业。重点培育“粮、菜、果、畜、烟、花”6 大特色产业，积极培育“现代种业、现代装备、冷链物流”3 个先导性支撑产业，加快构建“6+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以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为统揽，加快推进“五良”融合农机改造、现代农业园区提升等 26 个、总投资达 16.43 亿元的重点项目，高标准建设四川种业“南繁”基地，培育提升新型经营主体 100 家以上，争创国家稻菜现代农业产业园。全力推动农产品分拣定标冷链仓储物流中心项目招引落地，确保示范区建设高质量通过国家中期评估。

接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扎实做好农村困难群体常态化监测和及时帮扶，加大财政衔接资金整合和项目推进力度，确保中、省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不低于 60%、55%。健全新型经营主体与脱贫户利益联结机制，深入实施“万企兴万村”行

动，确保有劳动力的脱贫家庭至少有 1 人就业，力争脱贫人口家庭人均纯收入增长 18% 以上。

三、推动阳光康养旅游度假产业转型升级，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聚焦项目做强产业文章。实施重点项目攻坚行动，加快推进米易太阳谷等重点文旅项目建设，高标准推进颛顼龙洞、米易傈傈梯田等 6 个 A 级景区提档升级，稳步推进马鹿寨·云上牧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深度开发。改造滨河商业步行街，丰富时光水街消费场景，高标准引进城南生态湿地公园消费业态，评选推出“阳光味道”特色餐饮店和特色美食 20 道，打造花城旅游名牌 3 个以上。

聚焦环线做深融合文章。围绕南部农文旅融合环线，挖掘开发农业资源和农耕文化，建成傈傈族非遗传习中心、红香米博物馆，新增申报非遗项目 5 个，培育发展特色农家小院 10 家以上，加快推动米易傈傈梯田景区市场化运营。巩固提升天府旅游名县创建成果，培育创建天府旅游名镇（名村）1 个、天府旅游名品 1 个。

聚焦动车做精营销文章。以推动消费提质扩容为导向，瞄准成渝目标市场，策划推出“一日游”“两日游”“周末游”等精品旅游线路，高质量办好“清凉度假·在米易”“深呼吸·在米易”“阳光米易·精彩十二月”系列品牌文化活动，积极申办 CCTV 乡村大舞台、四川省乡村艺术节，多形式办好展销展会活动，力争全年接待游客人数超 900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突破 100 亿元。

推动现代服务业大发展。深入实施“服务业发展年”，加快构建以阳光康养度假产业为龙头，带动生产性服务业、生活性服务业全面发展的“1+2”现代服务业体系。建成投用阳光米易电商产业（直播）基地，推动“盒马县”落户米易，力争全年电商销售总额突破9亿元。编制现代物流产业发展规划，建成50个村级寄递物流服务点，推动快递物流智能分拣中心、预制菜加工配送基地建成投用，确保培育升规入库服务业单位40户，服务业增加值增长8%以上。

四、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打造高品质生活宜居地

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积极争取攀枝花绕城高速规划过境米易，确保S465青皮村至坪山村段、西环路建成投用，加快米会高速、G227改建改线、白马至湾丘快速通道及桥梁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争创省级“乡村振兴 交通先行”样板县。加快推进安宁河流域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确保前进渠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安宁河干流堤防工程等14个项目建成投用，推动老街子水库、新山水库开工建设。

提升城市发展能级。加快贤家新区市政道路、城南第二污水处理厂、安置房等重点项目建设，启动城中街片区老旧小区改造，更新老旧燃气管道27公里，新改建排水管网18公里，完成既有住宅增设电梯20部，推进杨柳湾等完整居住社区建设，积极争创海绵城市。开展园林绿化“四美”打造，推进环卫“四化”管理，统筹城区节庆氛围营造和园林绿化有机更新，探索建立公园建管

运营一体化机制，打造宜居、韧性、智慧的高品质生活宜居地，争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坚持片区统筹、多规合一，高质量编制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4个乡镇级片区国土空间规划，支持白马镇创建“省级百强中心镇”。开展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治理、村容村貌提升等专项行动，新改建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230户、乡村5G基站100个，打造美丽庭院200家以上。举办美丽乡村擂台赛，建成美丽新村示范点1个，高质量筹办第六届四川“村长”论坛暨第二届乡村振兴县委书记峰会。

五、深化改革开放创新，增添高质量发展动能活力

提速重点领域改革。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规范项目招投标主体行为，推动“一网通办”“一件事一次办”“跨区域通办”全面落地，全方位打造全省一流、全市最佳的营商环境。发展壮大乡村建设发展公司，带动薄弱村集体经济发展，确保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5万元以上。实施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专项行动，健全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政策和服务体系，扎实推动供销合作社改革和高质量发展。深化统计现代化改革，高质量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培育高新技术企业1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6家、“专精特新”企业10家，高新技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稳定在100亿元以上。支持安宁股份、东方钛业等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就地转化，力争获得省市立项支持1—2项。以

省级人才工作先行区先进县创建为引领，制定出台住房、医疗、教育等配套支持政策，力争全年引育高层次创新团队2个、创新人才200人以上。

持续扩大开放合作。加大招商引资政策支持力度，围绕钒钛深加工、新能源、文旅康养、现代农业等特色产业，推动九江钒宇、德胜集团依托特色产业和闲置资产开展以商招商，全力对接四川种业集团、常州锂源、中泰金能等重点目标企业，加快推动钒氮合金、新能源储能材料、五星级酒店等重大项目招引落地，力争新签约重点产业项目10个以上，新增实际投资60亿元。强化与周边县（市、区）交流合作，协同推动安宁河流域高质量发展。

六、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争当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排头兵

聚力保障改善民生。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全力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力争新增城镇就业281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3.1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行动，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8%以上。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加快慈善事业发展，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稳步提升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水平。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坚持教育适度超前发展，高标准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新高考综合改革，细化完善集团化办学和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配套政策，提升集团化办学品质。持续深化与北京博雅闻道、成都石室中学办学合作，加强与北大、清华、北师大等7所双一流高校合作交流，促进教

育质量整体提升。加快推进贤家片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柳溪幼儿园建设，打造“三名”工作室 10 个、乡村教师工作室 1 个，争创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

倾力建设健康米易。建成投用县疾控检验检测中心，加快撒莲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持续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试点，深入推进慢病综合防控，确保县人民医院成功创建三级乙等综合医院，顺利通过第三轮国家卫生县城复审。聚焦“一老一小”，全面落实老龄健康、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措施，完成未成年人保护中心提档升级，争创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县。新建阳光米易运动公园，完成县体育场更新改造，配套居民小区群众性体育设施。

七、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持续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全面推进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销号，扎实做好第三轮生态环保督察迎检准备。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统筹推进秸秆禁烧、城乡生活污水治理、固废回收处置等重点污染防治，协同开展跨界河流联防联控，确保空气质量优良率稳定在 98% 以上，地表水水质优良率保持在 100%。全面推行排污许可制，加强涉污企业监管，严密防控环境风险。

加快实施生态修复。严格落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常态化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和长江“十年禁渔”，加快实施楠木河等 3 条中小河流治理，积极推动国家储备林项目和特色林木园区建设，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4.5 万亩，完成生态修复 1700 亩、义务植树 45 万株以上。

加快尾矿库、工矿废弃地综合治理，启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治理工程，完成马鞍山水库备用水源地划定，积极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

积极推进双碳战略。制定碳达峰碳中和年度任务清单，实施绿色制造提升行动，优化工业用能结构，统筹推进工业生产、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和绿色转型，确保全年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 2% 以上。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配套建成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29 个，创建一批绿色机关、绿色家庭、绿色社区。

八、系统防范化解风险，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米易

着力化解重大风险。做好新阶段新冠病毒感染防治工作，全力保健康、防重症，确保顺利渡过流行期。切实预防化解金融、政府债务等领域风险，加强财政资金统筹调度，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强化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监管，稳妥处置“问题楼盘”。

坚决守牢安全底线。深入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及省市实施意见，加强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城镇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开展“一月一领域、一月一重点”专项整治行动，坚决防范遏制各类安全事故，争创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健全综合应急救援指挥体系，推进森林草原防灭火常态化治理，守牢“两个确保”底线。主汛期前建成投用 X 波段天气雷达，全面提升防汛减灾和地灾防治监测预警水平。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稳妥化解涉稳和信访突出问题。以勇夺 2024 年“长安杯”为抓手，健全智慧小区安防体系，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做好人民防空、双拥共建等工作。

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民之所盼，政之所向。站在新起点，迈步新征程，我们将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和执着，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牢记“三个务必”，发扬斗争精神，勇于自我革命，努力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坚持政治为先，铸牢忠诚之魂。坚定政治立场，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定推动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以实际行动践行对党绝对忠诚。

坚持法治为纲，严格依法行政。树牢法治观念，自觉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政府工作，扎实推进“八五”普法。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监察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广泛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意见建议。

坚持民生为本，增进人民福祉。站稳人民立场，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力办好新建公办幼儿园、老旧小区改造等十大项民生实事，推动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县人民。强化担当实干的鲜明导向，加强调查研究，提升过硬本领，干实事、谋实招、求实效，激发全社会干事创业活力，让干部敢为、基层敢闯、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

坚持廉洁为基，守牢廉政底线。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带头“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大审计全过程监管力度，加强对财政资金使用、公共资源交易、国有资产管理等重点领域监督管理，始终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

各位代表，百年征程风正劲，重任千钧再扬帆。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锚定目标、真抓实干，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加快建设产业强、生态优、人文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米易而团结奋斗！

名词解释

1.两个确立：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

2.两个维护：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3.四个意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4.四个自信：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5.三个务必：务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务必谦虚谨慎、艰苦奋斗，务必敢于斗争、善于斗争。

6.糖（táng）：从米从易；古同“糖”，供食用的甜味物质。从米、麦、甘蔗、甜菜等物质中提炼出来。

7.乡村运输金通工程：四川省乡镇及建制村通客车的提质升级工程，以统一乡村客运标识、统一招呼站（牌）、统一车辆外观、统一从业人员标识为抓手，以建设美丽清新、安全绿色、便捷优质、精细管理乡村客运为主要任务，构建人民满意的乡村客运服务体系。

8.三区三线：指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城镇空间所对应的区域，以及分别对应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3条控制线。

9.转企升规：“个转企”和“小升规”的简称。“个转企”，即个体工商户（不含港澳台居民申办的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公司制企业、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小升规”，即小微企业升级

为规模（限额）以上企业。

10.“县管校聘”改革：县级核定区域内教职工编制总量、岗位总量、工资预算，教育部门在核定总量内统筹安排编制、统筹使用岗位、统一管理工资，学校按需设岗、以岗聘用，教师竞聘上岗、合同管理。

11.国家“千县工程”：力争通过5年努力，全国至少1000家县医院达到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水平。

12.八大行动：清洁能源资源综合开发行动、清洁能源应用培育发展行动、工业领域绿色低碳行动、生态产品价值转化行动、城乡建设绿色低碳行动、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行动、碳汇能力巩固提升行动、绿色低碳全民行动。

13.“六无”平安村（社区）：无黑恶、无毒害、无邪教、无命案、无重大安全事故、无群体性事件的村（社区）。

14.亩均论英雄：通过亩均效益综合评价和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推动资源要素向优质高效领域集中，以最小的资源环境代价获得最大的产出效益。

15.“五良”融合：良田、良机、良种、良法、良制五种农艺农机融合发展。

16.盒马县：根据订单需求，作为“盒马鲜生”定点种植农产品县（区），该模式是当下县域乡村转型、发展的新样本。即通过阿里巴巴建设的“产、供、销”三大平台，让农村从分散、孤立的生产单元升级为现代农业数字产业链的一部分，真正让好产品卖出好价格。

17.四美：自然美、形态美、特色美、线条美。

18.四化：垃圾源头减量化、环卫作业流程规范化、核心区域垃圾收集无桶化、保洁效果本色化。

19.专精特新企业：具有“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特征的中小企业。

20.“三名”工作室：名校校长、名班主任、名师工作室。

21.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22.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和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在党的领导下，运用自治、法治、德治等方式，充分发动群众、组织群众、依靠群众解决群众自己的事情，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23.“五个一”工作机制：“一个项目、一个专班、一名责任县领导、一个责任主管部门、一抓到底”抓项目促投资推动工作机制。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
“两癌”筛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米府办发〔2023〕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以下简称“两癌”）筛查工作，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将《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15 日

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工作 实施方案

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宫颈癌筛查工作方案和乳腺癌筛查工作方案的通知》《省卫生健康委、省财政厅、省妇女联合会关于印发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提高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以下简称两癌)的早诊、早治率,降低“两癌”死亡率,改善我县农村妇女健康状况,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特制定该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2022 年 30 件民生实事实施方案》要求,全力提高妇女健康水平,促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切实维护我县妇女健康权益,为建设美丽和谐幸福米易提供有力保障。

二、成立领导小组

为做好全县“两癌”筛查工作,确保筛查质量,现成立县政府分管领导担任组长的米易县 2023 年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卫生健康局,由卫生健康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两癌”筛查工作的安排部署,确保我县今年“两癌”筛查工作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三、筛查工作目标及内容

(一)总体目标。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施策，以农村适龄妇女为重点，为农村适龄妇女提供免费“两癌”筛查服务，促进“两癌”早诊早治，提高妇女健康水平。

（二）具体目标。

1. 截止 2023 年 10 月，对居住在米易县辖区内 35-64 岁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 16700 人。宫颈癌早诊率达到 90%以上，乳腺癌早诊率达 60%以上，对检查异常/可疑病例的随访管理率达 95%以上。

2. 普及宫颈癌、乳腺癌免费筛查政策和核心防治知识，提高妇女“两癌”防治意识，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达 60%以上。

（三）筛查形式。

采用集中下乡筛查和妇幼保健服务中心日常筛查相结合的形式开展，逐步提高日常筛查比例。

（四）筛查时间。

2023 年 2 月—10 月（具体时间安排详见附件 3）。

四、筛查工作经费来源

“两癌”筛查工作中央、省级资金 137.8 万元，县（区）配套资金 19.13 万元，合计金额：156.93 万元。

五、筛查工作分工及职责

（一）县卫生健康局。

县卫健局在县妇幼保健院成立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管理中心统筹协调“两癌”筛查工作，对工作进度、工作质量、财政资金

的拨付进行全面督导；成立宫颈癌、乳腺癌筛查专家组，组织开展业务指导、人员培训、健康教育、质量控制和评估等工作。

（二）县财政局。

县财政局按照“当年预拨、次年结算”的原则，落实县级配套资金，并加强对“两癌”筛查工作资金的监管。根据我县2023年“两癌”筛查目标人数及补助标准，及时将筛查项目资金拨付给筛查机构，确保筛查工作顺利完成。

（三）各镇人民政府。

各乡（镇）人民政府指定专人负责该项工作，协调村、社干部积极宣传“两癌”筛查工作意义，并提前做好适龄妇女的摸排工作，将摸排的筛查名单报送至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妇女保健科（张福美，联系电话：18982310896，邮箱：418249277@qq.com），按筛查时间组织辖区适龄妇女参加筛查，参加“两癌”筛查人数不得低于各乡（镇）目标任务数。

（四）县妇女联合会。

加强“两癌”筛查相关政策宣传，协助各乡（镇）人民政府做好适龄妇女的摸排及筛查工作，指导群众通过“四川省妇幼保健院米易分院”官方微信公众号进行筛查预约，有序参检。并汇总各乡（镇）“两癌”筛查工作负责人员及联络人员名单，将名单报送至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妇女保健科（张福美，联系电话：18982310896，邮箱：418249277@qq.com）。

（五）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

负责“两癌”筛查工作的具体实施，合理安排各乡（镇）“两

癌”筛查工作流程，优化筛查环境布局，按照时间节点有序进行筛查。对筛查发现的异常/可疑者，及时进行追踪随访，并提出进一步检查、诊断或转诊的建议。做好筛查信息的收集及总结分析，并报相关部门，同时做好个案管理及阳性患者的随访管理等工作。

（六）各乡镇卫生院。

协助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做好“两癌”筛查及随访管理，并提供筛查场所，安排工作人员参与、协助筛查。

六、筛查工作要求

（一）在“两癌”筛查工作启动前，县卫生健康局组织专家对参与我县 2023 年“两癌”筛查工作全部人员开展相关业务培训，以提高筛查质量。

（二）县、乡（镇）妇联组织做好 35-64 岁农村妇女信息摸底调查，并建立花名册，两癌办根据目标任务合理安排各乡镇的筛查时间及每天筛查人数。

（三）“两癌”办固定 2-3 名工作人员负责筛查工作的信息录入、上报和异常随访、并及时录入信息；县目标绩效办及县卫生健康局不定期对“两癌”筛查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及各项工作开展进行督导检查。

- 附件：1.米易县城乡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工作领导小组
2.米易县 2023 年“两癌”筛查工作技术指导小组
3.米易县 2023 年“两癌”筛查时间安排表
4.各乡镇“两癌”筛查负责人联络表

- 5.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摸底
调查登记表
- 6.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工作
微信公众号预约流程

附件 1

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 工作领导小组

为做好全县“两癌”筛查工作，为确保“两癌”筛查工作质量，经研究决定成立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工作领导小组如下：

组 长：朱 新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杜华健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王 康 县财政局局长

黄 超 县妇女联合会主席

成 员：付耀平 攀莲镇人民政府镇长

王微微 丙谷镇人民政府镇长

官 捷 撒莲镇人民政府镇长

刘山川 草场镇人民政府镇长

刘斯诺 白马镇人民政府镇长

易粮七 得石镇人民政府镇长

甘 泉 普威镇人民政府镇长

何加林 白坡彝族乡人民政府乡长

杨 昶 麻陇彝族乡党委书记

李云龙 湾丘彝族乡人民政府乡长

贺桂雄 新山傈僳族乡人民政府乡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卫生健康局，县卫生健康局局长杜华健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县“两癌”筛查工作的领导、协调、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及考核评估。

附件 2

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 工作技术指导小组

为确保我县 2023 年“两癌”筛查工作质量，特成立米易县“两癌”筛查工作技术指导小组如下：

- 组 长：** 吴 卉 县卫健局副局长
- 副组长：** 帅志容 妇幼保健服务中心主任
撒莉恒 县医疗集团县人民医院副院长
谢双宇 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副主任
- 成 员：** 谭渊志 县人民医院检验科主任
徐子红 县人民医院妇产科副主任
许 萍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营运部部长
唐显玖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妇女保健部部长
高明娟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基层卫生科科长
朱召会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妇幼健康管理科科长
张玉美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超声科科长
何凡桂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病理检科科长
郑 杰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检验科主任
曾茂会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妇女保健部副部长
张福美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妇女保健部副部长
刘斯芳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两癌筛查办工作人员
应光雯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两癌筛查办工作人员

技术指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省妇幼保健院米易分院，由谢双宇负责全县项目的组织实施及日常业务管理工作，具体事宜由张福美负责，并组织开展健康教育、人员培训、业务指导、信息报送和统计分析、可疑/阳性病例追踪随访等相关工作。

附件 3

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 免费“两癌”筛查工作时间安排表

乡镇	目标任务数	每日完成人数	筛查时间	筛查天数
攀莲镇	5600	110	2月6日—4月18日	51
白马镇	1954	110	4月20日—5月16日	18
草场镇	1790	110	5月17日—6月8日	17
新山乡	370	110	6月12日—6月15日	4
撒莲镇	1401	110	6月19日—7月6日	13
丙谷镇	2210	110	7月10日—8月7日	21
湾丘乡	1057	110	8月9日—8月22日	10
普威镇	840	110	8月24日—9月4日	8
麻陇乡	510	130	9月5日—9月8日	4
白坡乡	630	130	9月11日—9月15日	5
得石镇	340	120	9月18日—9月20日	3
合计	16702			154

附件 4

各乡镇“两癌”筛查工作负责人联络表

乡镇	政府负责 人员	联系电话	乡（镇）妇 联负责人员	联系电话

附件 5

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 免费“两癌”筛查摸底调查登记表

编 号	姓名	年龄	家庭住址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是/否) 做过“两 癌”筛查

附件 6

米易县 2023 年农村适龄妇女免费“两癌”筛查 工作微信公众号预约流程

1. 扫码关注“四川省妇幼保健院米易分院”微信公众号 → 点击两癌筛查 → 进入两癌筛查预约界面点击两癌筛查预约。



2. 先选择筛查时间再点击预约 → 查看预约须知并点击确定 → 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并点击提交。



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米易县政策性肉牛养殖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米府办发〔2023〕8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米易县政策性肉牛养殖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2日

米易县政策性肉牛养殖保险试点工作 实施方案

为提高农业生产保障水平，健全多层次农业保险风险保障体系，加大力度支持农业供给侧改革，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根据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金〔2017〕12号），财政厅 农业农村厅 发展改革委等6部门关于印发《四川省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川财金〔2020〕46号）、《攀枝花市特色农业保险实施细则》，《攀枝花市财政局 攀枝花市农业农村局 攀枝花市金融工作局 攀枝花银保监分局关于开展〈攀枝花市2021年政策性肉牛养殖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攀财金〔2021〕21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原则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自主自愿、协同推进”的工作原则，通过保费补贴等政策，引导农户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积极参加农业保险，提高农业抗风险能力。

二、试点保险品种

肉用牛（包括以生产牛肉为主的黄牛或进口、改良品种的肉牛）。

三、试点区域及时间

按照尊重农户意愿与加强统筹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在全县各乡镇选择部分龙头企业、农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养殖大户等作为参保主体。

试点时间 2 年。

四、参保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的肉牛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标的(以下简称“保险肉牛”):

(一)外观体貌正常,无伤残,无本保险责任范围内的疾病,饲养管理正常,已按免疫程序接种且有记录,并按国家规定佩带能识别身份的耳牌;

(二)投保时肉牛畜龄在 5 周岁(不含)以下;

(三)投保的肉牛品种必须在当地饲养 45 天以上(含);

(四)投保时及保险期间内肉牛必须具有能识别身份的统一标识。投保人应将符合上述条件的肉牛全部投保,不得选择部分投保;

(五)异地购进肉牛,投保时还需提供检疫证明。

五、保险期限及疾病观察期

(一)保险期限。

肉牛保险期限为 1 年,具体以保险单载明为准。

(二)疾病观察期。

自保险期间开始之日起 20 日(含)内为疾病观察期,具体时间以保单载明为准。保险期间届满续保的同一保险肉牛,免除观察期。

六、保险责任

在保险期间内,由于下列原因直接造成保险肉牛死亡,视为保险事故发生,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

(一) 疾病疫病：牛肺气肿、牛创伤性心包炎、牛气肿疽、牛恶性卡他热、牛轮状病毒感染、牛李氏杆菌、口蹄疫、布鲁氏菌病、牛结核病、牛焦虫病、牛传染性鼻气管炎、牛出血性败血症、日本血吸虫病、胸膜肺炎；

(二) 自然灾害：暴雨、洪水（政府行蓄洪除外）、雷击、风灾、冰雹、冻灾、泥石流、山体滑坡；

(三) 意外事故：火灾、爆炸、建筑物倒塌、空中运行物体坠落；

(四) 在保险期间内，由于发生高传染性疾病政府实施强制扑杀导致保险肉牛死亡的，保险人也负责赔偿，赔偿金额以保险金额扣减政府扑杀专项补贴金额的差额为限。

七、保险金额、费率及分摊比例

(一) 保险金额。

保险金额为 6000 元/头。

(二) 费率及保险费。

1. 保险费率：6%。

2. 保险费：360 元/头（保险费率 × 保险金额）。

(三) 保费分摊比例。

保费分摊比例为：县财政补贴 80%，投保人自筹 20%。

八、赔偿处理

(一) 赔偿计算方式。

保险事故发生后，按照以下方式计算赔偿金额：

1. 赔偿金额。

保险肉牛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死亡，保险人按以下方式计算赔偿：每头赔偿金额=每头保险金额×出险时保险肉牛不同尸重对应赔偿比例。

体重（公斤）	赔偿比例
100（不含）以下	20%
100（含）～200（不含）	25%
200（含）～250（不含）	35%
250（含）～300（不含）	40%
300（含）～350（不含）	50%
350（含）～400（不含）	65%
400（含）～500（不含）	80%
500（含）～600（不含）	90%
600（含）以上	100%

2. 出险时保险肉牛不同尸重对应赔偿比例。

3. 发生条款列明的扑杀事故，按以下方法计算。

每头赔偿金额=每头保险金额（元/头）×出险时保险肉牛不同尸重对应赔偿比例-政府扑杀补助金额。

（二）无赔款优待。

对在本保险期内无赔付的参保农户（企业），下一年度继续参保的，减收其自缴保费的 1/3，如下一保险期内仍然无赔付，第三年度继续参保的，减收其自缴保费的 1/2，最多减收农户（企业）自缴保费的 1/2。当期发生赔付后，下一年度的无赔款优待政策取消，重新计算无赔款优待率。跨保险机构参保的农户（企业），重新计算无赔款优待率。无赔付优待所减收的保费由保险

机构承担。

九、试点承办机构

经攀枝花市农业保险工作小组会议室研究决定，由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中心支公司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政策性肉牛养殖保险试点工作。

十、工作要求

（一）加强引导，扎实开展试点工作。

政府引导的肉牛保险试点工作是运用现代保险原理，创新农业保险方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稳定全县肉牛产业、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创新。在试点工作中，县（区）农业保险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其成员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做好协调配合工作，遵循政府引导的原则，动员、鼓励、引导肉牛养殖农户（企业）积极参加试点，为试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必要的组织保证。

（二）规范运行，认真开展业务操作。

保险承保机构作为肉牛养殖保险的经营主体，应遵循市场机制和保险规律的要求开展肉牛养殖保险业务，在切实提高服务水平和业务管理能力的同时，进一步加强保险业务操作规范。

1. 保费收取规范化管理。保险承保机构在承保工作中，原则上应坚持大面积集中统一投保，整体推进。对于以村、龙头企业及经济合作组织等单位集体投保的，应有分户标的投保清单，详细列明养殖户基本信息、标的信息及对应的保险期间，由养殖户签字确认，实现承保到户。对于农业大户、龙头企业及经济合作组织等作为被保险人单独投保的，要做到保单发放到被保险

人。

2. 保险理赔款项必须到户。保险承保机构应简化管理理赔流程，减少兑付环节，实行“零现金转账直赔到户”，通过被保险人银行账户（卡）或者“一卡通”财政补贴专户支付赔款，确保将保险赔款足额发放到被保险人手中。保险承保机构应建立肉牛养殖保险理赔工作客户回访制度，在支付赔款后一个月内，应对所有被保险人实际收到赔款的情况进行回访，回访记录应妥善保管。

3. 保险运作必须公开。保险承保机构应做到惠农政策、承保情况、理赔结果、服务标准、监管要求“五公开”，做到定损到户、理赔到户，不惜赔、不拖赔。应公布肉牛养殖保险政策和承保情况的查询渠道和方式，以便被保险人及时了解信息。出险期间，承保机构应在查勘确认后，对定损、查勘、理赔等情况进行公示。公示后，对被保险人反馈信息应及时核对、据实调整。承保机构要将公示情况通过拍照、录像等方式留存。

4. 规范出单和保费补贴申请。保险承保机构要落实被保险人自缴保费“见费出单”制度，并在系统中固化相关流程。在养殖户应交部分保费缴费完成后方能申请财政保费补贴资金。

5. 加强财务监管。保险承保机构应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送财务报表和理赔情况，自觉接受财政、审计、银保监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6. 提高服务效率。保险承保机构应根据肉牛养殖保险的特殊性，招聘专业人才，专门负责产品维护、市场规律分析、专业查勘定损、协调相关具体工作，以保证服务效率。

(三) 抓好防灾减损，建立防灾减损机制。

1. 保险承保机构应根据肉牛养殖保险保费收入情况，提取一定比例的防灾减损资金，用于防灾减损工作。

2. 县农业农村、财政等相关部门及保险承保机构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防灾减损工作。